

中共东南大学委员会文件

东大委〔2022〕79号



关于孙正明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党工委，各基层党委、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，党委各部、委、办，工会、团委：

因工作需要，经研究决定：

孙正明同志任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党委书记、党校校长（兼）；

赵会泽同志任纪委副书记，免去其自动化学院党委书记、党校校长（兼）职务；

吴娟同志任纪委副书记兼纪检监察机构办公室主任；

何林同志任丁家桥校区党工委委员、书记、党校校长（兼），免去其后勤党工委委员、书记、党校校长（兼）职务；

施畅同志任后勤党工委委员、书记、党校校长（兼），免去其网络空间安全学院党委书记、党校校长（兼）职务；

夏建春同志任纪检监察机构办公室副主任，免去其纪委办公室副主任职务；

陈波同志任纪检监察机构第一纪检监察室主任，免去其纪委审查调查室主任职务；

李吉海同志任纪检监察机构第二纪检监察室主任，免去其纪委监督检查室主任职务；

顾兴宇同志任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党委兼职副书记（无行政级别）；

免去吴荣顺同志纪委副书记、纪委办公室主任（兼）、党委巡视工作办公室主任（兼）职务；

免去程斌同志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党委兼职副书记（无行政级别）职务。

经研究决定：

根据工作需要接受张立武同志本人辞去现职申请，免去其丁家桥校区党工委委员、书记、党校校长（兼）职务，保留原级别待遇至退休。

上述同志职务任免时间从2022年8月23日起算。

中共东南大学委员会

2022年8月26日

（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各校区，各院、系、所，各处、室、直属单位，各学术
业务单位。

东南大学党委办公室

2022年8月26日印发
